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王寵銘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mikiboy9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1188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735100E_112011883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2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學科術語對譯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2年11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58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營造國民中小學學生接觸閩南語的學習環境、建構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模式，特委託國立臺南大學持續推動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，以閩南語作為教學語言，提升學生聽、說的能力。為提升教學師專業知能，本研習採取概念講述及分組實作方式，協助教師將閩南語沉浸式教學實際運用於課堂。

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北區：

- 1、時間：112年12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。

教務處

112/11/30 14:30



1120008670

有附件

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305教室。

(二)南區：

1、時間：112年12月1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誠正大樓三樓308教室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112學年度參與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學校請推派代表1至3名。

2、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推薦教學優良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。

3、對「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有興趣之現職教師。

四、建請惠予所屬參加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，全程參加人員核給研習時數5小時。

五、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，課程代碼：北區4120415，南區4120417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楊琇雯小姐，電話：(06)2146617。

七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